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基础平台建设及升级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HTC-FW-2023-1592

采购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方法和标准	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八章 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	86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基础平台建设及升级改造）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8 层新华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HTC-FW-2023-1592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基础平台建设及升级改造

预算金额：14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数量	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此次项目主要建设新型的融合门户及师生服务平台、升级改造身份认证平台，整合优化各部门系统入口，聚合相关资讯信息，实现身份通、入口通、消息通、待办通、日程通、流程通，提升基础平台系统的一体化水平，提供更加符合用户习惯更加个性化定制化的信息系统服务。同时对门户平台的相关业务应用进行移动化改造，使得应用可以在 PC 端和移动端使用；实现相关业务系统同一套账号密码，加强多因素登录验证，安全和便捷并重，同时进行身份治理，对所有类型人员进行统一管理，针对不同身份的人员的身份认定与管理。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1 批	140	否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开始至双方合同义务完全履行后截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

(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2日至2023年11月9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3: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39号西金大厦8层新华会议中心

方式：需携带法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文件售后不退。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在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售价：¥50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11月2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39号西金大厦8层新华会议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3、获取招标文件及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代理服务费的账户信息（办款时请注明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XHTC-FW-2023-1592

户名：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

账 号：6232593799008635057

（特别提示：该账号为我公司针对本项目的唯一账号，与我公司其它项目账号不同，请勿汇错账号！因汇错账号导致的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8 层

邮 编：100036

E-mail: lishuo@xhtc.com.cn

电 话：010-63905999

传 真：010-63905988

联 系 人：叶子青、赵静淑、李硕、赵微 010-6390597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 010-885617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8 层

联系方式：叶子青、赵静淑 010-63905968（项目问询）、李硕、赵微 010-63905977

（购买标书、开具发票）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叶子青、赵静淑（项目问询）、李硕、赵微（购买标书、开具发票）

电 话：010-63905968、010-639059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1	采购人信息：详见第一章
2.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详见第一章
13.1	投标报价： <u>最终报价（包含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并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全部费用）</u>
14.1	投标货币：人民币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详见第一章，办款时请注明项目编号
17.2	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支票（限北京使用）、汇票或者本票等，不接受现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7.7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的中标金额作为收取的计算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交纳中标服务费的账户信息同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账号信息，详见第一章，办款时请注明项目编号。
18.1	投标有效期： <u> 90 </u> 天
19.1	投标文件形式和份数：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u> 1 </u> 份，投标文件正本 <u> 1 </u> 份，副本 <u> 4 </u> 份，U盘电子版 <u> 1 </u> 份（不退还）。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应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WORD格式、投标文件正本彩色扫描后的PDF或JPEG格式各一份，电子版应与正本一致。 （为了便于区分，在U盘表面粘贴单位标识，如：投标单位简称+招标编号后三位+包号）。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扉页及骑缝）。
26.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三名），由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6.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6.4.5	最高限价：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注	<p>1、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等，均为企业法人提供，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可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对应的证明文件。</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要求单位盖章的，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视为无效；投标人如为自然人，自然人本人签字即可。</p> <p>3、法定代表人盖章是指盖法定代表人的人名方章或签字（名）章；签字是指本人亲笔签字。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供应商如参加本项目多个分包的，投标文件应当分开制作。</p>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合格投标人

2.1 采购人：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所示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在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在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4 合格投标人：是指依法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2.5 联合体投标

2.5.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投标协议应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

2.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2.5.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5.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4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3.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相关的

货物或内容，统称为“货物”。

3.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或内容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统称为“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5. 废标说明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够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资格性审查及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八章 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必要时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澄清公告，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澄清公告。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9. 询问和质疑

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

9.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9.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应提交书面质疑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9.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6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递交质疑函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授权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7 受理部门：新华招标有限公司综合运营部

9.8 联系人：曹先生

9.9 联系电话：010-63905903

9.1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 39 号西金大厦 8 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编制要求

10.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0.2 投标范围：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进行投标，投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投标人对所投分包《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不得仅响应一包中的部分货物。

10.3 无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是否有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10.4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时检查投标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投标人在投标资料中使用有虚假的证明材料的，由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6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且以之为准。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 资格证明材料部分：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2) 商务部分：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本项目不涉及）、商务条款偏离表、法人代表授权书等，按照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3) 技术部分：货物技术性能参数描述、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要求提供的内容、综合说明、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产品样本、图纸、安装示意图（如有）等，按照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4)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11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2.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七章提供的格式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本项目不涉及）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13.2 投标分项报价表（本项目不涉及）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 所提供设备的详细清单；
- 2) 报所供货物的单价；
- 3) 备品备件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必须的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
- 4) 专用工具价；
- 5) 安装调试费用；
- 6) 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 7)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服务的费用；
- 9)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13.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3.4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3.2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

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3.5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6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对任何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货物的投标报价，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设备的国内投标，其设备的交货价格包括制造、组装该设备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

13.7 投标人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货物或服务，否则应对其价格构成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8 对于投标报价不全，应当提交的报价而在标书中没有提交的投标人，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投标货币

1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材料，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应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的要求。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的产地或主要重要部件的产地；
- 3)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4)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款的偏差和例外（按第七章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6.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6.2 时应注意招标文件技术部分中“采购需求”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服务需求）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与中标服务费

17.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的接收单位为新华招标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17.2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 1) 电汇；
- 2) 转账
- 3) 支票（限北京使用）；
- 4) 银行汇票
- 5) 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17.3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7.1 和 17.2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以转账形式予以退回。

17.4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人。

17.5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行贿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或试图影响招标结果的行为；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或答复质疑及澄清时提供虚假或伪造的证明材料及数据;

5) 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17.7 中标服务费

17.7.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

17.7.2 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7.3 本项目评审专家费按实际情况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应自本须知第 24.1 条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合格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合格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合格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7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形式和数量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其他所需材料。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应与正本一致。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扉页及骑缝)。

1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9.4 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性证明材料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19.5 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投标文件”、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正本或副本,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和“投标文件”分别单独装订密封，所有文件均须左侧胶装装订，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

20.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提交一份“开标一览表”（应有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详见第七章），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20.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全部正本和副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所有“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投标电子版文件”单独装在一个信封中、“开标一览表”单独装在一个信封中（建议采用与 A4 纸大小相当的信封）。

20.4 密封袋封皮上请注明如下信息：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递交地点。
- 2) 清楚注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投标人名称（公章）和地址。

收件人：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资格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版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

20.5 建议投标人按本须知第 20.1 条至第 20.4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未按要求标记和密封不会导致投标无效，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未密封完好（严实）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指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和递交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1.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通知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第 21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3.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7.6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投标文件未被提前开启、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招标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 22 条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4.3 投标人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若投标人当场未提出疑义，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

24.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

认。

25. 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开展评标工作。资格性审查因素和审查标准详见第七章“资格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

26.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6.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6.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应当对合格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等；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6.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6.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3.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审查）

26.4.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第 26.3.1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将进行综合打分。

26.4.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6.4.5 条和第 26.4.6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4.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

5) 投标报价不全，或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不接受评委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8)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标注*号项）；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6.5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6.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6.5.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商务”、“技术”和“价格”三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详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6.6 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评审因素的技术指标评审得分高低顺序。由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7. 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接触

27.1 除本须知第 26.3 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公布中标结果之日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接触，但经评标委员会同意的澄清、答疑期间除外。

27.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除第 3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具有合理报价的合格投标人。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留依法定事由、不可抗力或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或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发出落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没有提交书面中标通知书所签署的合同属于无效合同。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如中标人没有按照本须知 31.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排名在中标人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2. 履约保证金（如有）

3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后，按第四章《合同文本格式》中合同约定的时间、金额、方式等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32.2 如中标人没有按照本须知 32.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决定，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排名在中标人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甲方(采购人):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__项目(项目名称) _____号(采购编号)采购文件的规定, 合同各方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 本合同书及附件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报价文件)
- 四、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第二条 采购内容

- 一、软件版本:
- 二、用户数量:
- 三、功能需求: (详见附件) 供货清单及合同总金额

第三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提供乙方_____软件正常运行所需的网络、硬件与通讯环境, 配合乙方项目的开展, 确保项目进度;

2、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一同进行软件的安装、调试和测试;

3、甲方负责 _____;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负责进行该软件安装、调试、测试和培训等工作;

2、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软件正常、稳定运行;

3、系统验收后乙方在_____(期限内)向甲方提供免 _____费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 ;

第四条 项目进度及交付要求

一、项目进度：合同签订后的 ____ / ____ 个工作日（除甲乙双方认可的间行程耗时）内，乙方应完成 ____ / ____ 工作，甲方需专人配合,合理安排工作进程。

二、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完成验收

三、交付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四、交付方式：现场交货

第五条 验收标准

一、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要求向甲方提供软件，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测试等工作。

二、软件正常、稳定运行 ____ 个工作日，并满足附件 ____ 的 ____ 相关要求，由甲乙双方签订验收单后视为软件验收合格。

第六条 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_____ 元）。

二、合同签订前,提供 10%履约保证金,

三、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的首付款，计 _____ 元。

四、第二次付款：所有设备安装到位、项目试运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计 _____ 元。

五、第三次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计 _____ 元。

第七条 知识产权责任

一、本合同项下软件的知识产权归 ____ 方所有。

二、 ____ 方保证使用本软件的方式限于 _____， ____ 方不得擅自转让或销售。

三、其他：

第八条 售后服务

乙方按照附件 ____ 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事件。

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外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外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

三、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外两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四、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联系方式

一、合同各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二、合同各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以下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应自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	联系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	联系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一、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二、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但双方聘请的律师除外）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第十二条 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一、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

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二、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

三、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日。

四、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五、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外两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各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一、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各方同意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一、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二、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三、各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 其它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二、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三、一方当事人未经另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四、本合同一式五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甲方（采购人）：

（公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中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项目说明:

- 1、投标人应在控制金额允许范围内尽量提供优质、高性能的产品。
- 2、*号指标（如有）为必须满足指标，否则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3、#号指标（如有）为重要指标，不满足将视为技术性能存在较大偏离。
-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行拟定详细的供货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 5、投标人数量的认定：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技术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指标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仍不能确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标注“▲”符号的货物为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1）条规定处理。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基础平台建设及升级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 140 万

采购内容简介（基本情况说明）：

此次项目主要建设新型的融合门户及师生服务平台、升级改造身份认证平台，整合优化各部门系统入口，聚合相关资讯信息，实现身份通、入口通、消息通、待办通、日程通、流程通，提升基础平台系统的一体化水平，提供更加符合用户习惯更加个性化定制化的信息系统服务。同时对门户平台的相关业务应用进行移动化改造，使得应用可以在 PC 端和移动端使用；实现相关业务系统同一套账号密码，加强多因素登录验证，安全和便捷并重，同时进行身份治理，对所有类型人员进行统一管理，针对不同身份的人员的身份认定与管理。

二、商务和服务要求

序号	商务和服务项目	商务和服务要求
1	交货时间/服务周期/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完成验收。
2	质保期/免费维保期（软件系统）	自验收之日起提供 3 年免费售后服务。
3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p>1. 具备完整的售后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以下服务要求：</p> <p>（1）须明确说明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2）须明确服务响应级别，并出具详细的方案和事件升级策略；</p> <p>（3）须提供多种服务受理通道，包括但不限于线上、电话、邮件等；</p> <p>（4）要求在服务响应过程中，须有运营专员参与，全程跟踪服务过程，协调解决服务过程中的问题，须在方案中说明运营保障内容，提供详细服务方案。</p> <p>（5）须提供本项目服务团队组织说明，包含项目成员和职责。</p> <p>2. 本次售后服务要求如下：</p> <p>（1）BUG 处理：如交付的系统存在 BUG，须提供修正与消缺服务，如有修复 BUG 的补丁，应提供升级服务。</p> <p>（2）故障处理：如交付的系统上线运行时，出现问题导致业务中断时，应对故障进行限时处理。</p> <p>（3）运行支持：应对系统运行过程中系统管理员及业务管理员提出的问题提供解答和问题解决跟踪。</p> <p>（4）须提供详细的线上服务流程说明，支持制定服务计</p>

		划, 检查服务质量, 支持线上报修, 能够做到问题登记、问题处理、加急处理、问题关闭与评价, 常见问题案例库, 投诉及反馈功能。
4	交货地点/服务地点/建设地点	地点: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5	培训	(1) 在项目合同中具体规定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和培训名额等。 (2) 投标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具有丰富的同类课程的教学经验和应用经验; 所有的培训教员必须用中文授课; (3) 投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培训材料。
6	验收标准	在本期项目的开发过程中和交付使用后, 要求将各个阶段产生的全面、规范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交付给采购方, 而且需要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同时, 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软件工程的相关要求。要交付的成果和文档资料需要包括以下部分: 1、可运行的系统 2、技术文档 包括项目开发中的各种技术文档, 如开发环境配置说明、软件工具清单、需求分析说明、变更说明、系统设计说明、用户手册、测试用例、测试结果、系统维护说明、系统培训资料以及有关系统接口的技术说明等。 3、管理文档 包括项目开发中的一些工作文档, 如, 计划、报告、讨论纲要、会议记录等。
7	付款方式(实例)	合同签订前, 提供 10%履约保证金, 第一次付款: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 30%的首付款, 计 元。 第二次付款: 所有设备安装到位、项目试运行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计 元。 第三次付款: 项目验收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计 元。
8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9	能力或业绩要求	无
10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要求提供 7*24 小时故障响应, 12 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

三、技术需求(货物类)/服务需求(服务类)

注：供应商进行分项报价时，报价不得超过各分项的分项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是否为进口设备	技术指标要求	技术参数是否满足品牌要求（必须满足三个品牌）	单位	数量	分项最高限价（万元）
1	融合门户平台	否	支持服务大厅 PC 端、移动服务大厅 H5 版、应用管理中心、事项管理中心、消息中心、统一接口开放中心、运营中心。支持通知公告、消息推送、新闻专区、调查问卷、校园投票。	是	套	1	95
2	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	否	支持自然人维度的账号支持能力已在在多账号间切换的能力。支持按照用户/应用/管理应用等维度的操作维度。支持 OAuth、SAML 2.0、Restful、FIDO 认证协议的支持，可通过把校内身份与其个人微信号、新浪微博、QQ 号绑定后通过其个人账号进行登录。	是	套	1	45

四、技术需求/服务需求（必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建成融合门户及师生服务平台、校园身份认证平台，实现智慧校园身份通、入口通、消息通、待办通、日程通、流程通，各部门信息系统实现优化整合，一体化水平大幅提升，消息、待办、日程孤岛得以打通，多元参与的应用生态基本建立，教育决策科学化、管理精准化、服务便捷化水平全面提升，满足师生千人千面个性化服务。具体实现以下目标：

- 实现对弱密码、僵尸账号有效控制。
- 实现对不安全环境自动检测，通过第三种验证方式进行确认。
- 实现重要系统自定义设置二次登录，支持多种登录方式。
- 建设相关机制，防范暴力破解。
- 实现日志全面记录，满足学校管理需要求。
- 实现账号全生命周期管控，管理更闭环。
- 实现账号细颗粒度管控，权限分配更加精准。
- 实现更加丰富的接口开放，满足第三方应用的接口对接。
- 实现更多的登录方式让师生选择，提升师生满意度。

- 实现 VPN 与认证打通，实现老师校外访问无感登录，提升老师满意度。
- 实现一人多身份自动合并，提升师生满意度。
- 实现用户自主激活冻结账号，提升师生满意度。
- 面向全校不同人员提供 PC 与移动一体的信息门户、服务事项大厅、教师工作台。
- 实现各个系统与门户之间待办打通、日程打通、资讯打通、服务打通。
- 实现事项服务大厅，实现在线办理和线下服务指南融合。
- 实现前端门户扩展、布局的自定义，面向老师、学生提供千人千面的服务。
- 实现消息聚合，让消息灵活发送到指定的终端，避免消息重复发送。
- 实现接口统一管理，将现有第三方接口一起授权、一起管控。
- 实现运营中心，可以查看平台各项访问信息，对平台各项使用效果进行评估。
- 方便师生更加精准找到自己想要的服务，实现服务找人。
- 实现不同的展现效果，方便师生自主切换。
- 达到学校安全等保要求。

(二)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需满足以下标准：

- 《GB/T 36342-2018 智慧校园总体框架》
- 《高等学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
- 《北京市高等学校智慧校园建设规范（试行）》

(三)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如技术参数表等）

★为实质性指标，不满足会导致无效响应。▲为重要指标，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磋商小组按评分标准进行评审。

1、技术及正版化需求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1	技术要求	<p>本次项目建设的平台可运行于 Linux、Unix、主流国产操作系统等高安全性操作系统。开发技术应采用 J2EE 标准、组件技术及在数据交换上对 XML 的支持，使系统功能最优化，同时将整体系统内部在技术上的相互依赖性减至最低。</p> <p>本次项目建设的平台要求采用 B/S 结构，采用 Java 编程语言和服务端 Java 技术进行开发。</p> <p>采用面向对象的组件技术，着重于开发构成应用程序“业务对象”的可重复使用的组件，利用这些组件顺利地建立分布式应用程序。</p> <p>应用程序开发与运行结构要基于统一的技术开发平台的三层架构，即 Web 服务器、应用支撑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p> <p>能完成跨业务部门的业务流程和相对应的细颗粒度的分级授权体系。</p> <p>系统必须支持负载均衡，支持动态监测负载状况，自动对可用资源进行并发检测，调整和分配等功能。</p>
2	正版化	<p>要求本次项目所建设的平台均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实际部署时，运行于正版化国产操作系统的环境。</p> <p>要求提供正版国产操作系统授权 15 个，国产操作系统需满足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内核版本不低于 4.19。 2、支持 AMD64、ARM64、Mips64、SW64、LoongArchCPU 架构，支持飞腾、鲲鹏、海光、兆芯、龙芯、申威品牌 CPU 芯片。 3、支持通过自研浏览器上网，拦截网页中恶意弹窗，诱导点击跳转至不良内容、低俗庸俗等有害页面的行为，在线查阅拦截报表统计、用户举报。 4、系统支持自研的服务器运维管理工具，支持漏洞识别、漏洞批量下发、防火墙策略调整功能。 5、支持自研 CentOS 迁移工具，支持 CentOS 向同品牌服务器操作系统迁移，支持图形化操作。 6、系统支持同品牌国产 Linux 系统通用性能评分套件软件。 7、操作系统产品应满足国际知名安全社区 openscap 支持并接受安全基线。 8、桌面环境：服务器操作系统在不同硬件平台提供自主研发的统一桌面环境，保障用户体验的一致性，桌面环境满足最新国家标准 GB18030—2022《信息技术中文编码字符集》字符集认证要求，以满足信息系统进行中文处理的需求。 9、系统配置图形化工具（用户帐户管理、用户权限设置、网络配置、打印机配置、显示配置、桌面配置、键盘鼠标设置、输入法设置、日期时间设置、自动更新设置）。 10、系统运维图形化工具（系统监视器、日志查看管理、设备管理器、磁盘管理器）。

(1) 融合门户平台

序号	功能模块	技术参数
1	用户管理	<p>平台需提供完善的用户管理模块,包括帐号的新增、发放、维护、注销管理,旨在帮助管理员完成全校身份帐号数据的增加、删除、修改、过期设置、变更生命周期以及锁定/解锁等操作。</p> <p>需提供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技术,实现对用户集中、灵活授权和访问控制管理,从而提高系统管理效率,如可根据不同角色分配相应应用使用权限和有效期,并进行差异化的应用推荐和功能设置。</p> <p>需支持查看和编辑用户的学工号/用户名、姓名、录取通知书号、性别、身份分类、身份状态、手机号、邮箱号、证件类型、证件号码、组织机构、岗位、专业、班级、入校年份/当前所在级、离校时间、出生日期以及组织机构。</p> <p>需支持基于自然人维度的账号自动关联合并功能,支持按照不同的逻辑将同一自然人在学校不同阶段的账号合并,并可设定主账号。</p> <p>需支持管理人员对用户详细信息进行查阅与修改,包含:查看用户信息、编辑用户信息、查看用户组信息、关联用户组、移除用户组、查看关联账号、查看授权信息、查看操作记录。</p> <p>需支持管理人员手工增加组织机构节点,并可以对手工节点进行编辑手工节点、删除节点、禁用全部用户、添加已有用户以及移除机构操作。</p> <p>系统需提供教师、学生、校外人员、校友等不同类型的用户的用户分类管理。需支持按照用户的身份信息,自动分配用户到对应的组织机构中,方便用户自动获取相关应用权限。</p> <p>支持对用户隐私数据进行管控。</p>
2	组织管理	<p>用户组管理</p> <p>系统需支持在各业务域下设置不同的用户组及成员,用以作为授权或二级管理权限下发。需支持管理员在用户组中查询已经加入该用户组的组织架构节点或具体的人员,并进行修改。</p> <p>▲需支持管理人员通过可视化界面自行通过身份分类、生命周期、性别、性别、入校年份、组织机构分组组合形成用户组。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需支持用户组共享功能,当前域管理员可以共享自己设置的用户组给其他域管理员使用。</p> <p>身份分类管理</p> <p>▲系统允许针对不同的用户来源创建至少三种生命周期,包括未入校、在校、离校三个状态。系统应能自动创建对应生命周期的用户组。同时应能对生命周期设置有效期,在有效期到期后,自动转换生命周期状态。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校内机构数据管理</p> <p>需提供具有高校特色的组织机构管理,支持针对不同用户类型生成不同的组织机构树。组织机构树由用户信息自动生成。</p> <p>用户与机构数据同步</p> <p>平台应提供用户与机构数据的同步功能,应包含外部数据同步和手工数据处理两种方式。</p> <p>支持后台手工导入批量导入用户数据,若导入是同一个人不同阶段的账号,自动在系统中完成关联合并。用户登录成功之后,可以在前端门户中自主完成账号切换,访问不同门户内容(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3	应用管理	<p>应用管理作为校内服务应用的权威发布中心,负责为校内应用提供信息维护、发布注册、授权使用、统一协议配置、消息待办预集成、应用内接口授权、应用下服务配置、应用访问日志等功能,统一发布管理,并打通 PC 门户、移动 H5 门户。</p> <p>应用接入</p>

		<p>需支持手工创建和快捷创建 2 种方式完成应用的接入，基本信息主要包括应用名称、业务域、访问地址、应用描述、应用图标。应用接入到系统后，可以进一步配置该应用所对接的认证协议参数，并进行应用授权。</p> <p>需支持当用户授权为多个用户组时，可配置打开服务时是否需选择对应用户组。</p> <p>应用详情</p> <p>系统需提供应用详情页用于展示和应用关联的详情界面，包含应用的基本信息、应用的相关操作以及应用配置菜单列表，如：服务、消息、待办、接口等。</p> <p>需提供多种授权维度和授权颗粒度，支持根据组织机构、域及用户组、用户三种进行授权，同时，也可以对各维度的各级节点或单独人员进行独立授权。</p> <p>需支持在应用下添加多个不同的服务，服务类型包括：手工、接入、集成接入。手工接入应用，需支持服务查看详情、配置授权和编辑服务；集成接入服务，仅支持服务查看详情。</p> <p>需支持配置消息模版、消息优先级及消息通道，并支持接入待办。</p> <p>需支持基于应用申请接口授权并查看该应用下已授权接口列表，支持通过 IP 白名单限制。需支持通过列表展示接口名称、接口来源、接口分类、发布地址、提供方状态以及启用状态。</p> <p>需支持平台调用第三方系统接口达到数据通知的功能。需支持 HTTPS 协议，同时检验证书的有效性；需支持国密和非国密的算法进行加密。</p>
4	接口管理	<p>集中汇聚校级 API 接口能力，如：消息、任务、流程、数据服务等不同能力，基于统一规范和标准保障服务开放的以及使用的安全性，面向不同厂商、不同开发者的应用服务提供统一标准，统一扎口的开放服务，建成一套整合各个系统接口，提供统一、安全的输出接口，实现“对外能力开放，对内服务集成”。</p> <p>系统需提供针对平台内置接口和第三方应用接口的生命周期管理能力，包括接口创建、编辑、启用、停用以及删除等。需支持单个添加和批量添加接口的方式以满足学校不同的需求。</p> <p>系统应内置平台对外提供的接口能力，以方便第三方应用或业务系统调用，▲投标方需详细阐述系统内置接口清单，至少应包含：认证协议类、用户激活类、用户管理类、消息中心类、待办中心类、日程聚合类、资讯聚合类、开放能力类几种不同的系统内置接口能力。</p> <p>系统应支持针对 API 接口的鉴权信息进行管理，需支持展示各类接口的信息、支持接入、删除等管理操作和查看接口授权情况、使用情况、被调用日志等操作。</p> <p>系统需要对接口的全局流量进行控制，支持对支持每接口/每应用进行限速，同时也应支持针对单个接口进行单独设置。</p> <p>同时也应提供更为精细化的管理逻辑和访问控制策略，包括 IP 白名单和 IP 黑名单，以及支持单 IP、IP 掩码以及 IP 段，并可针对单个 API 接口绑定。</p>
5	门户管理	<p>投标方需提供统一的门户与内容管理模块，所有操作在一体化管控台完成，包括展示方案管理、服务分类设置、个人数据集合管理、资讯聚合管理、消息中心、待办中心管理、日程聚合管理、意见反馈管理、搜索管理、应用服务评价管理等功能，具体要求如下：</p> <p>展示方案管理</p> <p>需支持通过可视化的方式对展示样式的模板、卡片、布局、主题色进行配置，需支持维护多个不同的展示样式并在需要进行切换。</p> <p>需支持启用多个站点的展示模式，需支持按站点配置不同的站点路由，实现多站点页面独立网址访问。</p> <p>▲需支持一键生成小程序功能，直接配置好的 H5 展示方案可一键生成对应的微信及钉钉小程序代码。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服务分类</p> <p>需支持按服务分类划分，支持创建 3 级分类，可在二级/三级分类中添加服务（一级分类不可添加服务）。支持可通过搜索服务名称、筛选服务归属的应用，</p>

		<p>快捷找出需要设置分类的服务。</p> <p>个人数据聚合</p> <p>▲需支持个人数据聚合管理，用于提供门户个人数据卡片的数据来源。列表展示数据标题、主要信息、次要信息、数据来源方式、启停状态、缓存时长。支持创建个人数据，支持对个人数据对编辑、搜索、排序、授权以及删除。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新建个人数据时候，需支持配置是否为个人信息。若选择“是”，原有标题、主要信息、次要信息、图标字段去除，且数据来源方式只支持 JSON 接口、外部数据库方式；如果选否，则按照之前的逻辑。</p> <p>资讯聚合</p> <p>需支持资讯聚合的配置功能，需支持手动添加频道并配置频道数据源，数据来源抓取方式支持：外部数据库、页面抓取、RSS。</p> <p>待办中心</p> <p>需提供待办中心功能，方便聚合校级所有待办中心数据内容，需支持面向普通用户、处理业务的老师以及业务系统开发者解决任务的接入、集中展示、查看、跳转等问题支持待办任务的聚合。</p> <p>日程聚合</p> <p>系统应提供日程聚合功能以解决以聚合展示学校课表信息、会议信息、活动信息等公共日历的事件信息以及个人信息的日程事件信息。需支持外部数据库和插件类的方式聚合日程信息。</p> <p>意见反馈</p> <p>需提供意见反馈管理功能，主要用于维护管理意见反馈数据，列表展示意见标题、意见内容、反馈时间、反馈人、意见是否回复。需支持搜索和查看意见反馈详情。需支持回复反馈内容，只允许流转一次，可对单条反馈内容进行多次回复。</p> <p>搜索管理</p> <p>系统应提供管理门户搜索内容及辅助搜索能力的配置功能，需提供预置的采集内容分组，同时也提供自建渠道。需支持按照分组呈现搜索关联信息，并应支持对分组内容进行启停以及手工同步。</p> <p>需支持通过对各分组项下的内容维护后，设置检索项，从而让参数可以作为检索项被前台用户搜索。</p> <p>需支持同义词维护功能，搜索过程中基于同义词进行判断相关搜索结果，系统应自带同义词词库，同时也应支持用户手工维护本校特有同义词关联内容。</p> <p>应用服务评价管理</p> <p>需提供应用服务评价管理功能，包括服务评价人次、平均评分；应可针对评价详情，进行隐藏操作。</p> <p>移动端适配</p> <p>▲需支持将身份认证系统内的通讯录数据自动同步到企业微信/钉钉，同步内容需包括组织机构及人员信息。在组织机构发生人员异动后，需支持对企业微信/钉钉通讯录进行人员同步。系统需提供配置功能方便管理员新建多个同步任务。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6	消息中心	<p>支持统一消息管理，实现第三方应用的消息统一管理。（1）支持消息发送渠道设置，应用系统可以把消息发送到 PC 端、手机端、邮箱、第三方 APP 等，不同发送通道可以消息流量控制。（2）支持应用发送消息模板设置。（3）支持未读消息提醒，可以设置提醒规则。（4）支持消息数据看板，可以看见消息发送的总体概况，应用消息和通道消息的发送情况以及发送消息的时间段分析，消息阅读和应用使用情况的分析。</p>
7	日程管理	<p>实现第三方应用的待办汇总呈现。（1）支持待办事项的管理，包括待办事项，已办事项，过期事项的归类和查询，方便后期用户进行查询处理或者导出记录。（2）支持待办的提醒，可以通过电脑、手机 app 等方式通知用户进行待办</p>

		的处理。（3）支持待办数量的显示，可以小图标方式显示，也可以用于门户内和移动门户内的卡片内展示，或其他方式；
8	待办中心	支持统一日程管理，实现第三方应用的日程汇总呈现。（1）师生支持对自己的日程进行管理，比如修改，删除，新增等，包括日程名称，起止时间、描述、地点、备注、提醒方式等内容。（2）支持按照课表、会议、活动或其他管理员自主创建的日历类型展示不同类型，并支持不同类型日历呈现不同颜色；用户可以自主选择订阅相关日程。（3）支持日程同步给手机，可以在手机日历里面查看学校日程安排。
9	PC 门户	系统应支持学校按自己的实际需求通过卡片及展示模板的组合构建符合自己需求的门户，其中模板应不仅是简单的颜色变换，而是整体结构、布局方式的不同。
10	移动端门户	系统应支持通过移动端浏览器输入和 PC 门户一致的地址时，直接呈现符合移动布局的门户界面，而非只是简单的 PC 门户页面缩放。 系统应支持集成到企业微信、钉钉、微信公众号。 系统应支持 PC 和移动门户在同一个页面上进行展示样式的修改和管理。
11	多级门户	平台应支持针对业务管理部门、二级学院等有特定需求的部门设定可独立访问的主题门户体系，如：学工门户等，需支持通过输入不同的 URL 地址访问，并基于统一管理后台进行管理，包括使用的模板、页面布局、卡片排布等，平台同时也应支持对不同的主题门户设置独立管理人员，方便对对应主题门户的用户、应用、页面布局以及用户访问权限等内容进行管理。 应支持针对站点管理员的具体权限进行管理，至少包含用户管理员、应用管理员、只读管理员、认证管理几个分类权限。 具备中英文翻译能力，管理员可以通过图形化界面修改翻译后的英文标题、门户卡片相关界面，修改后立即生效。（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
12	门户模板	产品出库时需提供至少五套标准模板，其中至少 2 套要支持 Pc+移动双适配。▲各套模板间不得仅仅是简单的颜色变更，应体现出明显的风格差异。 平台需支持提供丰富的标准内容卡片库，供学校选择使用来支撑信息门户内容展示，卡片适配的终端包含 PC 端、移动端。
13	模块卡片包	主要包含服务与事项类、待办与任务类、内容与资讯类 3 类共计 43 张不同的卡片内容（PC 与移动卡片功效一致的情况下记为一张卡片）： 服务事项类包括：全部服务、最近使用服务、我收藏的服务、推荐服务、最新服务、热门服务、业务直通车、全部事项、最近使用事项、我收藏的事项、推荐事项、最新事项、热门事项、事项分类、事项分类详情、事项详情、事项统计、审批清单、服务清单、责任清单。 待办任务类包括：待办、我的申请、待办任务、已办任务、我的办理进度、办理统计、消息中心、我的申请列表、待办任务列表、已办任务列表、我的办件。 内容与资讯类：新闻通知公告、新闻详情、搜索结果、富文本、我的日程、履历、个人数据、意见反馈、新闻列表、链接导航、轮播图、日程详情。 ▲需支持拖拽方式对现有展示页面的卡片布局进行调整，同时需支持将多个卡片放在一个容器内进行集中呈现。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 支持管理员后台调整待办任务卡片参数，如调整场景列表展示效果、任务列表展示信息后，在展示门户前台立即变更生效。通过后台调整页面布局，前台展示效果立即生效。支持后台配置新的页面菜单，用户在前台可以即时看到。（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
14	运维管理	门户使用分析 需支持查看 PC/H5 门户的总体使用情况，提供门户访问分析、内容使用分析、用户行为分析进行可视化分析，帮助用户发现门户使用价值及使用中的问题。

		<p>消息使用分析 需支持消息中心数据运行监控看板功能，可以看见消息发送的总体概况，应用消息和通道消息的发送情况以及发送消息的时间段分析，消息阅读和应用使用情况的分析。</p> <p>为学校业务部门管理员、信息化建设决策者提供从全局视角了解服务大厅访问数据、提供网上办事大厅的服务评价体系和模型，对办理事项部门和用户评价进行分析；基于运行的流程绩效数据，为持续优化提升学校治理水平提供数据支撑。</p> <p>运营看板中心 提供服务的建设情况、年度增量情况、面对各服务对象的服务量情况、自助设备服务情况、支撑管理者工作汇报、日常运营、同行调研、大屏展示场景的数据应用。</p> <p>需提供运营看板功能，包含：服务建设情况、服务量情况、服务人员情况、自助设备情况、客服运行情况、日常运营情况以及个人服务情况的展示。</p> <p>效能监测中心 提供不同服务流程运行效能达标情况、流程服务部门效能情况、流程服务个人效能情况及流程、部门、个人三个维度的同比变化分析，支撑管理者工作汇报、日常运营、日常监管、绩效考核场景的数据应用。</p> <p>需支持针对校级、部门以及服务的运行效能进行监控，并支持根据日程督查年度效率降低的服务 Top5、年度效率降低的部门 Top5、办理效率同比降低的服务 Top5、办事效率同比降低的部门 Top5、办事效率环比降低的服务 Top5、办事效率环比降低的部门 Top5 统计图表，选择服务或部门进行催办。</p>
15	事 项 管 理	<p>用于管理前台对应服务事项内容的维护，支持用户自主维护事项字段内容；用户可维护不同服务对象的配置，实现不同人员看到与其类型相关的服务事项内容。</p> <p>向高校的门户网站提供服务事项的所有内容数据，支持提供从事项信息设置、事项创建/编辑、关联用户组、启用/停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过程。</p> <p>服务事项管理 需支持查看已创建的服务事项，并可根据自定义字段创建服务事项； 需支持通过服务事项名称关键字搜索； 需支持通过已配置且已关联服务事项的服务对象、责任部门、服务主题进行下拉筛选； 需支持通过是否关联服务进行筛选； 需支持通过服务事项状态进行筛选 需按照服务事项名称、服务对象、责任部门、服务主题、是否关联服务、是否第三方、最近修改时间、填写进度、启停状态、操作（编辑/启停/删除）内容展示服务事项列表</p> <p>服务事项评价管理 1、服务事项评价查询 需支持按服务事项、服务对象、责任部门、服务主题筛选； 需支持评价结果的隐藏处理。 2、查看评价 需通过服务事项列表中某一条事项点击查看评价展开，可查看某条服务事项评价的具体内容； 评价分数为四项：服务态度、信息完整度、办事进度、整体满意度，评价总分为前四项平均分，最高为五分（5.0） 评价内容列表支持按照全部、好评、差评筛选查看，其中好评为三分及三分以上，差评为三分以下； 评价内容展示评价人名称、评价时间、四项评价分数。</p> <p>服务事项排序</p>

		<p>管理员可通过已配置好的服务分类、责任部门内容,针对已有的服务事项进行排序;用于用户在前台根据不同的主题分类、部门分类筛选下查看的服务事项排序规则配置;</p> <p>三张清单管理</p> <p>责任清单维护 需支持按照“部门配置”中的部门树配置职责内容,同时支持搜索查询部门名称;部门树支持展示该部门下配置了多少个职责数量;</p> <p>审批&服务清单查询 需支持按照“部门配置”中的部门树查询内容,同时支持搜索查询部门名称;需点击部门可查看该部门下的清单内容,支持按照服务事项名称、清单类型、办理类型查询;</p> <p>服务事项配置</p> <p>分类配置 管理员可通过配置分类,为不同服务事项进行分组管理;用户可在前台门户通过关联服务事项的分类内容进行筛选查询服务事项; 服务事项分类支持最多可添加三级;同级别内支持上下排序; 分类列表支持添加、编辑、删除分类内容,可根据不同分类纬度下进行分类名称关键字搜索; 支持按照分类名称、图标类型(字体图标、PNG图标、不需要图标)新建一级分类; 支持按照分类名称、一级分类选择的图标类型来新建二/三级分类;</p> <p>服务事项详情配置 用户可以配置新建服务事项时的填写字段信息,用于生成办事指南展示给前台用户查看,分为基本信息与独立模块部分,系统出库将会包含预置信息部分。</p> <p>服务对象配置 管理员可通过关联组织机构、用户组、用户、游客配置服务对象,使用户在前台门户可以快速定位到与自己相关的内容,并针对不同的对象进行不同内容的推荐相关内容; 列表展示服务对象名称及单条服务对象对应的配置信息; 支持对单条服务对象进行关联、编辑、删除操作,并可对服务对象内容进行排序;其中管理员可通过关联组织机构、用户组、用户、游客配置服务对象;</p> <p>部门配置 用于维护服务事项基本信息内服务部门及责任部门内容;管理员可通过管控台提供的组织机构树中选择相应部门。</p> <p>授权管理</p> <p>用于管理维护系统管理员、服务事项管理员; 系统管理员:可在授权范围内使用事项管理中心的菜单; 服务事项管理员:使用授权部门范围内的服务事项管理、服务事项评价查询、服务事项排序;服务事项管理员需设置事项管理的部门范围,可选择一个或多个部门。</p>
16	系统管理	<p>为系统管理员提供管理平台各个模块功能以及内容的工具。支持用户进行总体运行情况预览、用户与组织管理、应用与服务管理、API接口管理、门户展示方案管理、第三方应用集成配置、消息待办日程电子签章等开放能力管理、平台数据使用统计与分析、系统配置等等。</p> <p>应支持通过首页预览服务总体运行情况,至少需包括:待处理事项,校内组织机构,用户情况,应用情况,接口情况,服务器状态,操作日志,产品更新记录。</p>
17	正版及安全性	<p>要求融合门户平台满足正版化要求。</p> <p>要求融合门户平台需要满足网络安全等保要求。</p> <p>针对融合门户平台支持3000人并发访问要求。</p> <p>要求融合门户平台支持国产信创要求,本次项目建设的平台实际部署时,运</p>

	能要求	行于正版化国产操作系统的环境。
18	集成对接要求	★要求与学校现有数据平台、学工、人事、教务、资产、OA、财务等 10 个系统进行集成，实现权限、入口、新闻、通知等整合优化，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本次项目中。要求提供承诺函。
19	消息推送	<p>当部门有通知需要告知学校所有人或部分人时，正常网站上发布通知，再在一些通讯工具上二次通知、三次通知，增加通知公告到达人员的成本，也削弱了通知能力，无法有效的达到指定的人群中广而告之。并且由于发布渠道多，展示的渠道也多，增加用户的查看成本，对于学校的一些重要通知不能实时推送。</p> <p>当学校管理部门需要给指定人群发送消息通知时，该应用须实现直接编辑简单文字或发送通知链接地址、附件，选择指定用户组，发送统一点对点的提醒，并且可以查看已读人数和未读人数。具体要求如下：</p> <p>消息通知管理</p> <p>部门管理员可以管理自己发送的消息通知，进行新建、编辑、删除、查看。新建消息允许输入基本的文本消息和文章附件链接，选择指定用户组，进行发送即可。发送后可以查看已读人数和未读人数，了解发送情况。</p> <p>部门管理员可以管理自己发送的消息通知，支持新建、删除、查看。只有在发送失败的情况下允许编辑。</p> <p>新建消息允许输入基本的文本消息和文章附件链接，选择指定用户组，进行发送即可。</p> <p>支持创建部门私有群组，支持发送信息到指定人员或私有群组或公共群组。具有应用管理功能授权，部门管理员授权，每个部门管理员只能看到本部门发送的消息。</p> <p>消息发送</p> <p>进行消息提醒设置，提醒方式如 PC 门户、移动门户。可发送指定类型的消息到指定的用户组成员。</p> <p>群组管理</p> <p>消息发布管理员可以创建本部门私有的群组。</p> <p>查看消息</p> <p>师生接收到来自学校的平台消息，可以点击查看详情，具有移动端，用户可以查看移动消息内容。</p>
20	通知公告	<p>学校、各职能部门在有重要文件、紧急通知时，通常会采用通知公告的形式传递给干系人，传统站群的模式只起到了发布挂载的作用，无法实时触达接收人，传递有效性上大打折扣。</p> <p>学校及各职能部门可通过本服务进行授权发布，向师生发布通知、公告，可按条件授权浏览的人员范围，系统支持以消息的形式提醒可见范围内的师生，登录平台统一查阅需要的通知公告，并记录已读回执。</p> <p>师生登录工作门户可直观的查看所有的校内通知、公告，支持 PC 和移动端同步查看，并可查阅公告所带的附件，支持在线预览和下载，极大地方便通知到达的方式和查看信息的效率。</p> <p>栏目管理</p> <p>应用管理员可以统一设置栏目属性和栏目发布管理员，进行栏目的发布授权，支持栏目的拖动排序，更改栏目的展示顺序。</p> <p>公告管理</p> <p>公告管理员管理对自己有权限的栏目下的公告，支持的操作有按照公告标题和内容搜索、按照公告状态、发布时间进行查询，支持创建、归档、删除、预览和查看详情。单篇公告可以设置自动归档时间，到时间自动归档。</p> <p>公告浏览</p> <p>学校师生可以所有栏目的公告，支持按照栏目、公告标题和内容搜索、查看详情。如果公告带有附件，支持常见的 word、pdf、excel 文件格式的在线预览</p>

		和下载。
21	新闻服务	<p>学校、各职能部门会在不同系统中发布新闻资讯，需要将这些新闻资讯统一汇总到门户中，形成统一的新闻资讯服务。</p> <p>新闻栏目 支持新增新闻栏目，可以创建栏目名称、数据预览、关联站点、数据类型、更新情况。</p> <p>新闻站点 支持新增新闻站点，设置站点名称、站点归属部门。</p> <p>新闻明细 支持查看新闻栏目详情，查看资讯更新时间，可以对栏目排序进行操作。</p>
22	调查问卷	<p>学校在某些场景下需要通过问卷调查来收集师生意见，最快捷方便的方式即可通过发布问卷调查来采集，管理员可在通过系统管理问卷的类别，设置问卷的题目，并选择调查的对象，待问卷内容配置好之后即可发布。答卷人根据设置的题目进行填写答案并提交，管理端可根据每道题目的答案进行统计、提交的统计等。</p> <p>问卷类别管理 系统管理员可以添加类别和设置类别管理员，类别管理员可以添加维护其类别下的成员。 支持应用管理员添加问卷类别，设置类别的主管理员，类别主管理员可以维护其类别下的其他管理成员。</p> <p>问卷管理 问卷发布管理员管理问卷，创建问卷，查询统计问卷结果。 问卷管理员可以新建问卷，设置问卷描述、开始时间、过期时间、是否自动归档、游客是否可见、是否匿名等。 问卷支持添加问题，目前支持添加单选、多选、和输入类型的问题，设置问题选项。 类别管理员和成员都可以创建问卷，同一类别下的成员 能互相看到和管理其相应的问卷。 是否匿名时，在用户进行问卷填写时会告知用户其问卷匿名，而且管理员在查看统计时是看不到相应填写问卷的账户，同时如果选择匿名则数据库的填写问卷账户则进行加密。其中问卷中多选类型问题支持 设置 最小、最大选项数。 问卷统计支持两种维度的统计，管理员可选择，一种按照 用户组 ，另一种按照 院系 统计已答题人数和未答题人数。</p> <p>问卷浏览 用户可根据其问卷界面进行答卷并且进行提交，已提交的问卷则无法进行再次修改，只能进行查看。 用户可查看所有问卷调查，进行填写提交，对于已提交的问卷可以查看回答情况。</p>
23	校园投票	<p>在学校进行针对不同类型活动的投票需求也越发强烈，为了满足学校在不同活动中的投票需求，从侧面也印证了学校信息化建设的进度，向服务类应用转变的现状。校内投票主要提供了学校能在学校施行实名制投票的功能，根据需求创建投票内容，发起投票后，开放了范围的调查对象可以进行投票。投票发布人可以跟踪投票的收集过程。</p> <p>投票发布 被授权为投票发起人员的账号可以发布投票，作为管理员可查看所有人发起的投票。在投票发布页面可根据投票对象、投票发布状态进行筛选查看；页面每个投票以卡片形式存在，对卡片可做复制，回收，发布操作，根据投票单状态不同展示不同按钮。</p> <p>投票</p>

		查看范围是发起投票人员发布投票的范围,在移动端可以进行自己相关的投票。已经提交投票,但投票次数未用完的账户,在页面显示参与中,投票次数已使用完或已经到时间的投票,显示活动已结束。
--	--	---

(2) 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

序号	功能模块	技术参数
1	用 户 账 号 管 理	<p>支持按照学校组织架构对用户进行管理,支持对管理校内师生、外聘人员、公司驻场人员、校友人员,学校可以自己定义管理人员种类,满足学校后续扩展要求。后续可以支持通过组织架构进行精细化授权;</p> <p>支持按照学校实际情况创建人员组,可以把工作性质类似人员放在一个组里面,后续可以按照人员组进行精细化授权;</p> <p>因为当前学校系统还没建全,有些人已经有系统管理、有些人还没有系统管理,因此要求统一认证系统在添加账号时支持通过手工 excel 导入、系统同步、单个账号添加、接口对接方式添加用户,添加过来的账号直接分配到之前设置好的组织架构和人员组中,减少管理员手段分配的工作,提升工作效率;</p> <p>支持账号有效期管理,有效期到期之后账号自动失效,管理员可以手动延长有效期;</p> <p>为了满足学校对账号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自动管理,要求认证系统支持对账号状态进行管理,如账号使用前、账号使用中、账号使用后,不同状态可以设置有效期、可以设置不同权限。如学生在学工系统中走完离校手续之后,认证系统自动把学生设置为毕业状态,学生自动获取校友权限,老师走完离职手续后,认证自动把老师设置离职状态,账号可以在自定义时间(如3天)内自动注销;</p>
2	数 字 身 份 管 理	<p>要求所投软件产品应支持对用户的密码规则进行配置,密码规则需包含密码分值策略和条件规则策略,支持管理人员自行调整相关规则内容。</p> <p>▲需提供密码黑名单功能,需支持通过勾选的方式指定密码中不可包含的字符类型,至少包含:用户账号、用户邮箱、用户手机号、居民身份证号码以及自定义字符,其中自定义字符应可以支持手工新增和批量导入两种方式,批量导入时平台提供标准模板方便导入。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在进行导入用户操作时,可实现拥有多账号的用户自动绑定,无需管理员手工干预,系统自动判定导入账号是否归属同一人,若为同一人不同阶段账号,则系统自动创建自然人,同时完成账号绑定。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需提供对全校身份认证相关数据的管理功能,包括应用认证分析、使用用户分析、帐号变动该分析,具体要求如下:</p> <p>应用认证分析,支持一段时间或者快捷查询今日、昨日、近7天、近30天、近90天的应用认证次数排名,以柱状图的方式由高到低排列展示排名前10的应用;提供应用认证次数列表,按照认证次数由高到低的顺序逐行展示认证应用。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使用用户分析,支持一段时间,或者快捷查询今日、昨日、近7天、近30天、近90天的使用用户排名,以柱状图的方式由高到低排列展示排名前10的用户;提供使用用户列表,按照认证次数由高到低的顺序逐行展示用户使用用户的帐号。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帐号变动分析,支持一段时间,或者快捷查询近7天、近30天、近90天的帐号变动情况,以柱状图的方式展示查询期间帐号变动情况,对于每日新增次数、修改次数、删除次数采用不同颜色的柱状体进行展示。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3	统一认证	<p>▲要求所投软件产品需支持在发放帐号密码时无密码自助激活方式。要求提供帐号激活服务支撑无密码自助激活方式,激活流程需包括信息校验、绑定手机、绑定邮箱、设置密码、激活完成五部分。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系统需支持高校常用认证协议,可对接各类WEB应用、移动APP、企业微信、钉钉,满足师生访问校园各类系统的需求,提供认证凭证的不可逆安全存储机制,保证密码安全。提供认证过程的安全性保障,保证认证过程的凭证安全。需至少支持:</p> <p>1、需提供身份认证基础服务,实现SSO单点登录功能。支持用户登录后在不同系统之间漫游而不需要再次输入密码。平台需能同时支持学校移动应用客户端的统一身份认证集成,需能支持短信动态验证码的验证方式。需提供密码变动短信通知功能。对安全级别要求较高的系统,需提供特殊系统二次登录设置功能。</p> <p>2、为实现统一认证和单点登录提供接口和通道,可以支持跨平台和各种开发语言的应用系统接入平台,如目前学校各类应用系统所使用的ASP、.NET、JAVA、PHP、Python等多种开发语言;平台需使用CAS5.3或以上版本认证内核,支持的标准至少包括CAS1.0、CAS2.0、CAS3.0、LDAP。同时还需提供一种为移动APP专用的对接协议。</p> <p>3、系统需支持基于Nginx的反向代理集成方式,集成接入方式简单,接入系统可以直接从标准的Header中获取登录人员的相关信息,适用不同开发语言。</p> <p>4、提供系统级缓存,允许平台调用,加快平台访问速度,同时提供DBLESS能力,在系统遭遇数据库停机时,依然可向用户提供基础认证及鉴权能力,避免因数据库停机造成身份认证不可用。</p> <p>5、系统需支持帐号元数据管理,支持扩展字段满足学校人员信息管理要求。新增自定义字段信息需包括属性名称、LDAP属性名称、显示名称、属性值类型,属性描述,支持设置是否必填、是否显示;需支持管理员配置系统预置元数据的展示/隐藏属性。</p> <p>6、需支持内网IP子网掩码,方便校外登陆时使用。</p>
4	个人自助服务	<p>要求所投软件产品在PC端、移动端提供个人自助服务功能。为满足留学生/外教使用需要,个人自助服务需支持中英双语切换。</p> <p>需至少支持:</p> <p>1、系统需为校内的最终用户提供面向个人身份的自助服务,用户可自行维护个人资料,设置个人帐号,保护登录密码、安全问题、登录别名、邮箱、手机号等。</p> <p>2、系统需支持用户查询各类认证记录,包括当前登录记录、帐号认证记录、密码维护记录、应用访问记录等。</p> <p>3、若用户常规的找回密码方式均不能用,还可以通过账号申诉的方式找回。需提交:用户姓名、学院/部门、证件类型、证件号码、申诉照片、联系方式,完成账号申诉。</p> <p>4、需支持用户进行个人偏好设置,可以设定本帐号只能在一个浏览器上登录,只保留最新登录页面,其余将退出登录,需支持配置帐号异动提醒。</p> <p>5、需支持账号申诉功能,当用户常规的找回密码方式均不能用时可通过账号申诉的方式找回。需提交:用户姓名、学院/部门、证件类型、证件号码、申诉照片、联系方式,完成账号申诉。</p> <p>6、支持生物识别管理,师生可以自助开启生物识别功能,自助绑定可信设备,绑定成功之后,在登录时可以通过生物识别方式进行登录。可以进行解绑,解绑需要输入邮箱或短信验证码才能完成解绑(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5	帐号安全管理	<p>要求所投软件产品支持帐号安全管理需求,系统应提供主动防御功能,对于常见的恶意登录或暴力破解,可自动冻结帐号直至解冻。需提供异常会话管理、休眠帐号管理、恶意登录管理、冻结帐号管理、异常应用管理等相关功能。需至少支持:</p> <p>1、系统需支持按照用户会话数、IP数去判定某个会话是否为异常会话并触</p>

		<p>发帐号冻结机制，管理员可配置触发冻结的阈值以及冻结时长。</p> <p>2、系统需支持根据同一天多次登录成功\登录失败判定某个帐号是否为恶意登录行为并触发帐号冻结机制，管理员可配置触发冻结的阈值以及冻结时长。</p> <p>3、系统需支持管理冻结白名单，添加为白名单的帐号/IP 地址不会因为触发冻结机制而被冻结。</p> <p>4、系统需支持异常应用的管理功能，可配置异常应用判定规则。</p> <p>5、▲为满足用户安全访问系统的需求，需提供二次认证、多因子登录的功能。需支持管理与配置二次认证/多因子认证方式及使用顺序，需支持管理员通过手动拖拽方式维护不同认证的顺序，系统可按照可用性及顺序智能选择当前最适合的认证方式。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6、恶意登录管理：系统应支持帐号恶意登录的锁定功能，并可通过短信提醒用户，确保帐号安全。</p> <p>7、系统需提供系统安全运行看板，管理员可按照不同时间段，查询系统登录信息，包括尝试登录次数、成功登录次数、失败登录次数、拦截恶意登录，并提供相关的趋势变化图。</p> <p>8、系统需提供安全配置功能，管理员可配置密码策略、验证码策略、激活策略、安全问题策略、找回密码策略、人脸识别方式、完善资料策略。</p> <p>9、支持二次登录，管理员在后台配置二次登录方式，如安全令牌，配置成功之后，师生用户在前台完成个人设置，如实现个人安全令牌设置，即可在二次登录是选择安全令牌进行访问（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6	认证协议对接	<p>要求所投软件产品需支持 OAuth2.0 协议，支持 OAuth 开放服务，可向第三方提供 OAuth2.0 接口，方便第三方使用 OAuth 开放协议来获取服务，包括 OAuth 应用注册和 OAuth 服务管理。未注册的应用不允许授权。</p> <p>▲需支持 FIDO 协议，能将支持该协议的设备、浏览器的用户生物信息与个人帐号信息绑定，面向用户提供管理页面，让用户在个人自助中心可自行绑定设备，需支持利用个人生物信息进行登录服务。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需支持 SMAL2.0 认证协议，支持 RESTful 认证服务，支持使用 WebHook 扩展系统功能。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真实系统截图。</p> <p>需支持支付宝人脸识别服务，提供配置人脸识别认证方式或环境的功能。</p>
7	外部联合登录	<p>系统需支持用户把校内身份与其个人微信号、新浪微博、QQ 号进行绑定后，通过其个人互联网账号进行登录校园应用，提升师生服务感知。需支持拓展其他第三方应用的联合登录，用以提升便捷性。</p>
8	正版及安全要求	<p>要求融合身份认证平台满足正版化要求。</p> <p>要求融合身份认证平台需要满足网络安全等保要求。</p> <p>针对融合身份认证平台支持 3000 人并发访问要求。</p>
9	集成对接要求	<p>★要求与学校现有数据平台、学工、人事、教务、资产、OA、财务等 10 个系统进行集成，免费为相关系统的统一身份认证及单点登录改造迁移提供技术服务，要求提供承诺函。</p>

(四)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采购标的的数量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1	融合门户平台	套	1

2	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	套	1
---	------------	---	---

(2) 采购项目交付时间地点

序号	项目	要求
1	交付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完成验收。
2	交付地点	地点：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五)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免费维保期	自验收之日起提供3年免费售后服务。
2	服务标准	<p>1. 具备完整的售后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以下服务要求：</p> <p>(1) 须明确说明服务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2) 须明确服务响应级别，并出具详细的方案和事件升级策略；</p> <p>(3) 须提供多种服务受理通道，包括但不限于线上、电话、邮件等；</p> <p>(4) 要求在服务响应过程中，须有运营专员参与，全程跟踪服务过程，协调解决服务过程中的问题，须在方案中说明运营保障内容，提供详细服务方案。</p> <p>(5) 须提供本项目服务团队组织说明，包含项目成员和职责。</p> <p>2. 本次售后服务要求如下：</p> <p>(1) BUG处理：如交付的系统存在BUG，须提供修正与消缺服务，如有修复BUG的补丁，应提供升级服务。</p> <p>(2) 故障处理：如交付的系统上线运行时，出现问题导致业务中断时，应对故障进行限时处理。</p> <p>(3) 运行支持：应对系统运行过程中系统管理员及业务管理员提出的问题提供解答和问题解决跟踪。</p> <p>(4) 须提供详细的线上服务流程说明，支持制定服务计划，检查服务质量，支持线上报修，能够做到问题登记、问题处理、加急处理、问题关闭与评价，常见问题案例库，投诉及反馈功能。</p>
3	服务效率	要求提供7*24小时故障响应，12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

(六)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序号	项目	要求
1	验收标准	<p>在本期项目的开发过程中和交付使用后，要求将各个阶段产生的全面、规范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交付给采购方，而且需要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同时，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软件工程的相关要求。要交付的成果和文档资料需要包括以下部分：</p> <p>1、可运行的系统</p> <p>2、技术文档</p> <p>包括项目开发中的各种技术文档，如开发环境配置说明、软件工具清</p>

		<p>单、需求分析说明、变更说明、系统设计说明、用户手册、测试用例、测试结果、系统维护说明、系统培训资料以及有关系统接口的技术说明等。</p> <p>3、管理文档 包括项目开发中的一些工作文档，如，计划、报告、讨论纲要、会议记录等。</p>
--	--	--

(七)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序号	内容	实施标准
1	迁移服务	<p>★要求将现有门户系统、认证系统中数据及接口迁移到本次建设的融合门户平台，实现无缝迁移，不影响当前应用系统运行，迁移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本次项目中，要求提供数据迁移承诺函。</p>
2	项目实施组织架构	<p>针对本项目设计项目管理组织架构。</p>
3	项目团队	<p>针对本项目组建实施团队，满足项目实施要求。</p> <p>1、项目负责人（1人） 要求具有计算机类本科及以上学历、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具有信息系统业务安全服务工程师认证证书。</p> <p>2、需求调研工程师（1人） 要求具有计算机类本科及以上学历、高级系统分析师证书。</p> <p>3、实施工程师（2人） 要求具有要求具备中级软件设计师证书。</p> <p>4、测试工程师（1人） 要求具备软件架构管理师证书。</p> <p>5、售后工程师（1人） 要求具有 ITSS 应用经理培训合格证书。</p> <p>6、培训工程师（1人） 要求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证书。</p>
4	项目管理步骤	<p>提供项目管理实施过程管理方案，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p>
5	项目管理工具	<p>（1）需支持以领导视角查看本学校内所有项目的当前状态、热门应用的情况、校内所有项目问题及投诉的实时处理进展、以及每一项目的建设周期、干系人、进度任务、问题、投诉信息。</p> <p>（2）需支持以业务老师为视角的项目信息管理，可查看个人负责的每一项目的建设周期、干系人、进度任务、问题、投诉等信息。</p> <p>（3）支持对实施进度及实施任务执行情况追踪，可以新建任务、添加任务执行过程、完成任务已经任务完成确认等。</p> <p>（4）应支持记录项目实施中的日报、周报、月报等工作过程，在实施人员填写完成后，用户可以直接查看，还可对工作记录进行批注，提高信息透明度。</p> <p>（5）对于项目中出现的重大问题，我校可以投诉，提交投诉后，投标人有</p>

	<p>人进行跟踪处理，受理投诉内容，并及时反馈解决进度及解决方案，直至我校满意并主动关闭投诉为止。</p> <p>(6) 为了保障本次项目文档知识规范管理，要求演示项目文档知识资料管理功能，支持按照不同分类进行项目文档管理，支持上传项目文档，上传文档至少支持 rar, zip, xlsx, ddocx, pdf, pptx, jpeg, bmp, html, htm, mov, mts, wmv, mpeg, avi 格式；同时可以创建知识点，可以对知识点权限范围进行控制。支持在线创建项目周报，针对本周的进度任务、问题处理、里程碑状态总结总结，同时可以规划下周对应的工作安排。</p>
--	---

第六章 资格性审查及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开展评标工作。资格性审查记录表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意见		
1	营业执照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1 项要求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2 项要求			
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3 项要求			
4	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4 项要求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5 项要求			
6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 3.（1）条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6 项要求			
7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 3.（2）条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7 项要求			
8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7.1 和 17.2 项要求			
9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 3.（3）条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9 项要求			
10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 2 条的证明材料（如涉及）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第 1.10 项要求			
资格审查结论					

说明：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并在对应的审查意见一栏记录审查意见：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未通过资格审查标注为×。

二、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一部分：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总分为 100 分。

第二部分：评标标准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符合性审查记录表如下：

序号	审查因素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意见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			
2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3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完整，或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未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6	接受评委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7	投标人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标注*号项）；			
9	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符合性审查结论				

说明：审查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种，在相应空格内通过的划“√”，不通过的划“×”，审查结论是否通过填写“是”、“否”。

2、详细评审

（一）、价格分（10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即除低于成本报价以外的所有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有效投标报价必须不高于本采购项目的预算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3.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4.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按扣除 10%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应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后附），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北京市监狱企业应当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附），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二）、商务、技术分（9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商务部分（13 分）			
1	类似项目业绩	0-8	<p>投标人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投标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建类似项目业绩。</p> <p>每提供 1 份符合要求得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8 分。响应文件中应包含合同（首页、盖章页和合同金额所在页）、验收报告为评分依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注：本款可作为加分的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人自身的合同案例，即合同案例合同的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全一致，同一个甲方只计算一次。提供的合同遮挡、不清晰不得分。</p>
2	综合商务能力	0-5	<p>投标人获取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全部提供得 5 分，每缺少一个扣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77分）			
3	参数响应情况	0-22	<p>供应商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2 分，其中▲号指标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 1 分，共计 15 项，最多得 15 分；其余各项中除▲号指标外作为一般项参与评审，共计 35 项，每出现一项负偏离，则整项不得分，扣 0.2 分，最低得 0 分。</p>
4	系统设计方案	0-6	<p>(1) 针对投标人所投系统设计方案进行评价： a. 投标人对用户需求理解透彻，建设内容完善，方案科学合理；b. 为了确保系统性能满足要求，投标人所投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在 3000 并发用户时，平均响应时间不多于 3 秒，事务成功率不低于 99.9%，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检测报告截图证明；若符合以上要求得 6 分。</p> <p>(2) 针对投标人所投系统设计方案进行评价： a. 投标人对用户需求理解较深、建设内容相对完善，方案科学合理一般； b. 为了确保系统性能满足要求，投标人所投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在 3000 并发用户时，平均响应时间不多于 5 秒，事务成功率不低于 99.5%，提供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检测报告截图证明；若符合以上要求得 3 分。</p> <p>(3) 针对投标人所投系统设计方案进行评价： a. 投标人对用户需求理解一般，方案科学合理一般； b. 未提供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性能报告得 1 分。</p> <p>(4) 未提供得 0 分。</p>
5	安全方案	0-6	<p>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方案进行评价：</p> <p>(1) 安全方案涉及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等，内容全面合理得 6 分。</p> <p>(2) 安全方案涉及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等，内容相对全面，得 3 分。</p> <p>(3) 安全方案涉及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等，内容不全面，有缺项，得 1 分。</p> <p>(4) 未提供得 0 分。</p>
6	系统能力要求	0-9	<p>(1) 针对本次项目建设的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为满足国家在信创领域的相关要求，提升学校信息安全环境，本次所投产品不论是管理端还是用户端都应该支持国产操作系统，需提供基于通用软硬件适配认证中心出具的联合认证证书复印件截图。</p> <p>(2) 针对本次项目建设的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提</p>

			<p>供成熟软件产品，要求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级证书，需要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截图。</p> <p>(3) 要求投标人提供所投融合门户平台和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产品符合《GBT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第三级安全计算环境要求的报告，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网络安全等保测评报告（等保三级）复印件。</p> <p>针对以上内容，相关证书复印件截图证明全部提供得 9 分，每缺失一项扣 3 分，未提供不得分。</p>
7	实施方案	0-6	<p>针对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价：</p> <p>(1) 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全面，不漏项，专业性、可行性强；同时为了确保实施过程中的数据安全，投标人提供数据安全能力认证（DSMC）或 DSMM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认证证书复印件，满足得 6 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方案相对全面，专业性、可行性一般；同时为了确保实施过程中的数据安全，投标人提供数据安全能力认证（DSMC）或 DSMM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认证证书复印件，满足得 3 分。</p> <p>(3) 项目实施方案方案相对全面，专业性、可行性一般，满足得 1 分。</p> <p>(4) 未提供得 0 分。</p>
8	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	0-7	<p>1、提供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信息，配置方案合理完善，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7 分；</p> <p>2、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不全，配置方案缺乏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4 分；</p> <p>3、系统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情况不全，配置方案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9	质量保证措施	0-4	<p>1、针对本项目要求，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完善、合理的，得 4 分；</p> <p>2、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基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2 分；</p> <p>3、货物供应、保修升级、培训指导、质量保障措施欠合理、欠完善的或未提供，得 0 分。</p>
10	售后服务方案	0-7	<p>针对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p> <p>1、方案完整详细、考虑周全，可执行性较好；同时具有面向校方运维人员的在线售后服务信息化支撑工具（能够对项目进度、交付质量进行跟踪、追溯、投诉、反馈，对项目交付过程中的文档资料、配置文件进行详细管理），提供该工具的软件著作权及支持同类项目的真实案例说明材料及工具截图（并加盖用户单位印章），全面满足得 7</p>

			<p>分。</p> <p>2、方案比较详细，具备一定的可执行性；同时具有面向校方运维人员的在线售后服务信息化支撑工具（能够对项目进度、交付质量进行跟踪、追溯、投诉、反馈，对项目交付过程中的文档资料、配置文件进行详细管理），提供该工具的软件著作权及支持同类项目的真实案例说明材料及工具截图（并加盖用户单位印章），满足以上要求得 4 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具备可执行性，但未提供在线服务工具，得 1 分。</p> <p>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11	系统演示	0-10	<p>1、演示融合门户平台，支持管理员通过后台手工导入批量导入用户数据，若导入是同一个人不同阶段的账号，自动在系统中完成关联合并。用户登录成功之后，可以在前端门户中自主完成账号切换，访问不同门户内容（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p>2、演示融合门户平台，支持管理员后台调整待办任务卡片参数，如调整场景列表展示效果、任务列表展示信息后，在展示门户前台立即变更生效。通过后台调整页面布局，前台展示效果立即生效。支持后台配置新的页面菜单，用户在前台可以即时看到。（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p>3、演示融合门户平台，具备中英文翻译能力，管理员可以通过图形化界面修改翻译后的英文标题、门户卡片相关界面，修改后立即生效。（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p>4、演示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支持生物识别管理，师生可以自助开启生物识别功能，自助绑定可信设备，绑定成功之后，在登录时可以通过生物识别方式进行登录。可以进行解绑，解绑需要输入邮箱或短信验证码才能完成解绑（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p>5、演示融合校园身份认证平台，支持二次登录，管理员在后台配置二次登录方式，如安全令牌，配置成功之后，师生用户在前台完成个人设置，如实现个人安全令牌设置，即可在二次登录是选择安全令牌进行访问（以上过程需要进行演示）。</p> <p>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p> <p>以供应商软件现场演示进行综合打分，演示时间为 15 分钟。</p>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单独装订密封提供)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_____（标注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公章）

年 月

资格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

一、目录

- 1.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1.4 资信证明；
- 1.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1.6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1）条的声明；
- 1.7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2）条的声明；
- 1.8 投标保证金；
- 1.9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3）条的截图；
- 1.10 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2条的证明材料（如涉及）；

二、填写须知

- 1) 以上所列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提供，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 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材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审查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 4) 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 6)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和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材料如不一致，以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中为准。
- 1.1-1.8 为资格条件，若未能按要求提供所列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或伪造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10 当本项目或某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为资格条件，若未能按要求提供所列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或伪造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

说明：1、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凭据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2、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具有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4、资信证明

投标人提供本单位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审计报告复印件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页。
- 2、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 3、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4、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1.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6、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1）条的声明

说明：1、投标人应当根据自身存在的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情况。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相关投标均无效。

（如不存在上述情况，请提供如下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负责人（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不存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单位名称，如没有填“无”），不存在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管理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我单位确认本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如有虚假，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7、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2）条的声明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我单位确认本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如有虚假，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8、投标保证金

说明：需提交有效的缴纳投标保证金的电汇凭证、银行转账截图等（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9、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3.（3）条的截图

说明：此项内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查询。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时间（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站查询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投标；其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根据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下述查询由投标人自查并提供截图，查询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内即可。

1.9.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图；

1.9.2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
查询截图。

1.10、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2条的证明材料（如涉及）说明：请根据招标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1、如所投项目或分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格式详见本章2.7.6和2.7.7）；

2、如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为（ ）%，应提供能证明满足要求的联合体协议；

3、如项目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 ）%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为（ ）%应提供能证明满足要求的意向分包协议；

二、投标文件（单独装订密封提供）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标注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公章）

年 月

2.1、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包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
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及电子文件___份(不退)。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本项目不涉及)
3. 技术规格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材料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7. 以__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
(并同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90__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6. 我方承诺，我方与采购代理机构无关联。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方承诺：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的陈述和本投标文件及资格证明材料的一切资料均为真实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接受

有关处理，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9.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10. 如我方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我方承诺配合 采购人办理进口手续，同时承诺我方投标文件中产品产地、型号、配置等信息均真实有效，办理进口手续过程中如出现产品产地、型号、配置等信息与投标文件不符，我方将承担所有责任。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报价	投标保证金 (有/无)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本表为准。

2、为了方便开标唱标，此表除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一份。如不一致，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2.3、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格式(本项目不涉及)

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总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1、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格式自拟。

3、型号不能为空，如不是定型产品，型号可以填非标。

2.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对本项目技术规格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品目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1、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填写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并说明偏离的具体内容及做出必要说明。投标人应对故意隐瞒偏离的行为承担责任。

2.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对本项目商务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 情况	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2.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_）的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手 机：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7、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一、目录

- 2.7.1 制造商的授权书；（货物类项目时如需要提供）
- 2.7.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货物类项目时如需要提供）
- 2.7.3 代理商（服务商）的资格声明（投标人为代理商或服务商时提供）；
- 2.7.4 类似项目案例表（并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2.7.5 服务方案等（详见下述2.7.5中具体说明的要求）；
- 2.7.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
- 2.7.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
- 2.7.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证明材料（如适用）；
- 2.7.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二、填写须知

- 1) 制造商或经销商作为投标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评价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2.7.1-2.7.9 为附加条件，执行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综合打分。

2.7.1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授权书

致：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招标编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品牌、型号）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经销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2.7.2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投标人为制造商时提供）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公司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_____

生产资金：_____

非生产资金：_____

2、关于制造商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本制造商不生产，而须从其它制造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_____

3、制造商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出口销售额: _____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传真号: _____

公章: _____

2.7.3 代理商（服务商）的资格声明（投标人为代理商或服务商时提供）

代理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公司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_____

商业性：_____

非商业性：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1) 国内销售：	

4、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5、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_____

传真号：_____

公章：_____

2.7.4 类似项目情况表

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是否有用户反馈情况

2.7.5 服务方案等

（具体说明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提供详细的各类方案内容）

2.7.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

说明：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7.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2.7.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证明材料（如适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注：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台式计算机产品性能参数须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台式计算机性能参数的附件一致，凡与附件所列性能参数不一致的产品，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在上述范围内的投标货物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属于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a. 节能产品（非强制、如有）：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b. 环境标志产品（如有）：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上述的投标货物须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未提供的属于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注：1. 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

2. 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7.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说明：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包括评标标准等，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方案、措施等。

第八章 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

1. 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类型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本项目包（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
- 本项目为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2. 联合体投标

- 2.1 是/ 否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承担的部分为（ ）%；否则没有资格参加投标。
- 2.2 联合体投标应提交联合体协议，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否则，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中，作无效投标处理；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中，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 采购合同分包

- 3.1 是/ 否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 ）%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为（ ）%；否则没有资格参加投标。
- 3.2 应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否则，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中，作无效投标处理；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中，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 价格分评审优惠

- 5.1 本项目价格分评审方法： 是/ 否采用低价优先法。
- 5.2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5.3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采用综合评估法且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按上一条（5.2）执行。

5.4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5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采用综合评估法且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按上一条（5.4）执行。

5.6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应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5.7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北京市监狱企业应当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附），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6.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

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